

永东政〔2022〕1号

## 东平镇人民政府 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文件要求，向社会公布2021年度本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将通过泉州市永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如对报告有疑问，可联系东平镇人民政府党政办，联系电话：0595-23708148。

### 一、总体情况

#### （一）基本情况

2021年，东平镇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安排部署，立足实际，统筹谋划，大力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增强政务公开实效。我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7条。

## **（二）政务公开落实情况**

### **1. 紧扣“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深化政务公开**

稳步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推进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在微信公众号开展系列宣传，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支撑；做好爱国卫生运动等相关工作的信息公开，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自觉维护环境卫生，养成健康生活习惯。

### **2. 紧扣宏观政策落地见效深化政务公开。**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and 《政府工作报告》要求，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充分利用县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积极转载和宣传有关政策信息，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 **3. 紧扣强基础抓基层深化政务公开**

做好政务信息管理工作，增强做好政务信息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着力打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窗口建设，有效传递党和国家重大政策。

### **4. 紧扣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实施深化政务公开**

加强业务培训和指导，提升答复文书规范化水平，强化服务理念。正确适用《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严格依照规定的标准、程序、方式计收信息处理费。

### 5. 紧扣抓保障促落实深化政务公开。

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掌握政务公开新政策、新规定、新要求，夯实理论基础，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加强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确保落实到位。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		0	0	0	0	0	0	0	

		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1年，我镇虽然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些成绩，

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一、公开的内容不够深，表面事项公开多，深层次的问题公开少；二、公开的内容不全面。

## **（二）改进措施**

1. 强化领导，明确职责。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机构，明确各部门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职责，公开程序严格，推动政务公开有效开展。

2. 加强热点公开，拓展公开内容。加快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尤其是要进一步突出公开重点，不断丰富政策解读形式，积极回应关切。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镇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东平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4日

---

抄送：存档（2）

---

东平镇党政办

2022年1月4日印发

---